

七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头桥街道办事处的头桥街道2025年度建设用地减量化立项阶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头桥街道2025年度建设用地减量化立项阶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（经济城片区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仁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0人，营业收入为12472.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74.31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●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 2025年9月1日